**广州“菁英计划”留学项目启动**

广州市重大人才培养工程——“菁英计划”留学项目2016年选派工作已正式启动，网上申请系统截止日期为5月20日，申报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5月24日。今天，该项目在华南理工大学举行了宣讲会，作为广州市头号“公派留学”项目，成功申请者将获资助最长5年的生活费和国际旅费，广州地区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均可申请，留学学校则为“全球名列前150名的国外一流大学或排名前50名的学科领域”。过去5年，广州“菁英计划”已派出157名留学人员，其中70多名已学成回到广州。

**申请人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5岁 赴国外读博士时长可达5年**

今年是广州第6年实施“菁英计划”。该计划是瞄准广州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选派优秀青年人才到教育、科技发达国家和地区（不含港澳台地区）公认的一流高校及其相关专业，师从国际学术界有较大影响力的导师攻读博士学位或进行联合培养；通过跟踪管理，培养各领域的拔尖人才。

过去5年，广州“菁英计划”已派出157名留学人员，主要来自中山大学、华工、广工、暨大等高校和中科院系统等科研机构。最多的是医学专业的留学生，其中70多名已学成回到广州。

该项目选派人员包括两类：一类是赴国外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含博士研究生和硕博连读研究生）：留学期限为36—60个月（3～5年），具体以留学目的国及院校学制为准；一类是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攻读博士学位期间赴国外从事课题研究）：留学期限为12—24个月，具体期限以联合培养双方确定的时间为准。项目申请人派出前应具有学士或硕士学位，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5岁（1981年3月31日以后出生）。

为保证留学的实际效果，原则上留学学校应为全球列前150名的国外一流大学或排名前50名的学科领域。申请院校不在教育部公布的海外正规院校名单中不予考虑。

**每月给予生活资助和报销旅费**

记者从项目承办方广州市留学人员服务中心获悉，项目培养类别包括意向培养和定向培养两类。意向培养人员指申报时具有学成归国后服务广州的明确意向，但尚未明确具体服务单位的留学生；定向培养人员指申报时已明确学成归国后在广州的服务单位的留学生。同等条件下本项目优先资助定向培养留学人员。“前者由市财政全额进行资助，定向培养则由广州企业承担40%，财政支付60%。”

不过在此前5年前，定向培养人员申报的并不多，申报者以在校生为主。

“菁英计划”项目给予成功申请者1次往返国际旅费报销、每月定额生活补助。国际旅费标准为欧美地区人民币0.8万元，亚洲及澳洲地区人民币0.6万元。生活费的资助标准为人民币1.3万元/月。在华工的宣讲会上，通过“菁英计划”资助在法国学成归来的张杰说，每月1.3万的生活费在巴黎学习生活足够用。在巴黎第六大学获得博士学位后，她回到广州在华工从事博士后研究。

按照规定，一经接受“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经费资助，申请人一律不得接受其他任何项目的资助，否则视为违约。

**广州市重点支持产业对应专业优先考虑**

根据《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年）》中的重点支持产业领域，留学专业应为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都市型现代农业、海洋经济业，包括金融业、物流业、信息服务业、电子商务业、科技服务业、会展业、商务服务业、文化产业、旅游业、体育产业、健康服务业、家庭服务业、养老服务业、教育产业、房地产业、饮食业、汽车产业、电子信息产业、石化产业、先进装备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与健康、新材料与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新能源与节能环保、时尚创意的相关专业。

与以往一样，本项目接受广州地区高校、科研院所的在册学生，广州地区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申报。根据广州市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的合作协议，今年继续接受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在册优秀学生申报。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广东生源学生。

**“菁英计划”申请条件及步骤**

**基本条件**

申请人派出前应具有学士或硕士学位，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5岁。语言方面，雅思要求6分或以上，托福79分或以上，其他非英语国家要求达到该国院校语言要求。

**申请步骤**

符合申请条件并有意申请本项目资助的人员，请自行登录广州留学人员服务管理中心网站（http://www.gzpi.gov.cn/vsgzhr/login\_lx2.aspx）“留学人员信息系统”填写材料，待复审通过后申报人员通过系统自动生成申报材料并打印。材料中必须明确所读国外院校的中英文全名（含分校或学区）、攻读专业及国外导师姓名及其简介。

**网上申请截止时间为2016年5月20日。**申报纸质材料报送至研究生院培养科,截止日期为2015年5月15日，逾期申报或申请材料填写不清晰、不完整的均不予受理。